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8 月 9 日通过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其中监事郑杰先生、王福增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凌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6,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15 日